

证券代码：837333

证券简称：中电高光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中电高光（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 重大事项 ☐ 重大资产重组
- ☐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 做市商不足两家
-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因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2 月 19 日起停牌。

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停牌事项进展

因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 2 家，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2

月 19 日起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2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因做市商不足两家强制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披露的《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于 2025 年 3 月 4 日披露的《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披露的《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披露的《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披露的《做市商不足两家暨股票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做市商尚未恢复到 2 家以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第二十四条规定，“采取做市交易方式的股票，做市商不足 2 家，且未在 30 个交易日内恢复为 2 家以上的，全国股转公司将在第 31 个交易日将其股票交易方式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

公司股票交易方式将从复牌首个交易日起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

三、强制复牌情况概述

因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不足 2 家，自 2025 年 2 月 19 日起公司股票停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停牌期满 30 个交易日。

鉴于停牌期间为公司股票提供做市报价服务的做市商未恢复为 2 家以上，且公司未提出股票交易方式变更申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交易方式确定及变更指引》等相关规定，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公司股票强制变更为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并复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4 月 2 日起复牌。

股票复牌后，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目录

《全国股转公司文件股转公告【2025】121 号》

中电高光（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1 日